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 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于同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 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本 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 行股票相关事项尚需提交有权的国家出资企业审批、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 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 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事 会 董 2023年4月13日